

台灣之子出養 全球第6多！

台灣新聞組綜合報導

July 08, 2012 06:00 AM | 4215 views | 2 6



勵馨基金會舉行「寶貝小腳丫，幫去丫找愛的家」記者會，邀請兒童局長張秀鴛（右起）、陳美鳳、執行長紀惠容與元寧貿易董事長楊進雄一起為丘比娃娃穿上小尿褲，呼籲社會大眾捐款助養小腳丫。（記者鄭超文／攝影）

台灣每年約4000名兒童等著被收養，其中七成屬「私下收養」。勵馨基金會執行長紀惠容指出，由於國內收出養資源不足，許多孩子只能出養到國外，使台灣成為「孩子輸出國」，更被列為全球第六名出養國。

國內過去「私下收養」情形氾濫，透過機構媒合的案件僅占三成。為免出現違法販嬰，6月1日上路的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新法規定，除非近親收養，否則得透過合法機構媒合辦理。

「收養不是秘密，每個生命需被重視！」紀惠容指出，兒童局規定收養機構必須為收養父母準備30小時親子教育課程，包括如何告知孩子身世，「保障孩子尋根的權利」。此舉希望養父母能在孩子學齡前告知：「我們雖沒有血緣關係，仍願意愛你。」

藝人陳美鳳因為親生父母無力扶養，出生七個多月就被送到別人家當養女。國小時養父母離婚，她被送回原生家庭，這才知道自己的真實身分。

陳美鳳花了很長時間調適身分的轉換。她說，雖然也會怨親生父母，但當生母告訴她：「生的請一邊，養的大如天。」後，她感受到生母的無奈與對她的愛，也讓她開始自豪擁有兩個爸媽的愛。

勵馨表示，他們希望出養的「小腳丫」都能留在台灣，除了號召萬名助養人外，也期盼募得服務收出養的經費。

0

分享 |

Like

綜覽世界全局，觀看全真的世界日報電子報(ePaper)

lativ 全館 69折 SALE